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OBILE LIMITED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1)

2019年中期業績

- 營運收入為人民幣3,894億元，下降0.6%；其中，通信服務收入為人民幣3,514億元，下降1.3%
- EBITDA¹為人民幣1,511億元，增長3.6%²
- 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561億元，下降14.6%²
- 移動電話客戶總數為9.35億戶，淨增998萬戶
- 有綫寬帶客戶總數為1.75億戶，淨增1,820萬戶
- 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1.527港元

董事長報告書

尊敬的股東：

2019年上半年，面對同業及跨界競爭不斷加劇、提速降費持續推進等複雜多變的經營環境，公司直面發展困難，因勢而變，在持續深化實施「大連接」戰略和「四輪驅動」融合發展的基礎上，及時調整經營思路，以高質量發展為主綫，扎

¹ EBITDA = 營運利潤 + 折舊及攤銷

² 公司2019年開始執行新租賃準則(IFRS/HKFRS 16)，若將本期數據還原至舊租賃準則(IAS/HKAS17)口徑(即「剔除新租賃準則影響」)，EBITDA同比下降4.6%，股東應佔利潤同比下降13.9%。

實推進轉型升級，全面深化改革創新，積極佈局5G發展，深入開展降本增效，繼續保持了規模優勢和領先的行業地位，為可持續健康發展奠定良好基礎。

經營業績

隨著傳統通信業務市場趨於飽和，流量紅利快速消退，簡單依靠傳統要素投入來推動業績增長難以為繼，行業整體呈現負增長，公司的收入和盈利也承受較大壓力。

2019年上半年，營運收入實現人民幣3,894億元，同比下降0.6%，其中通信服務收入實現人民幣3,514億元，同比下降1.3%。EBITDA為人民幣1,511億元，同比增長3.6%，EBITDA率為38.8%，同比提升1.6個百分點。盈利能力繼續保持全球一流運營商領先水平，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561億元，每股盈利為人民幣2.74元，同比下降14.6%。資本開支為人民幣852億元。自由現金流達到人民幣410億元，繼續保持健康。

移動客戶淨增998萬，達到9.35億；4G客戶淨增2,113萬，達到7.34億；有綫寬帶客戶淨增1,820萬，達到1.75億；物聯網智能連接淨增1.42億，達到6.93億；咪咕系列產品月活躍用戶快速增長。家庭、物聯網用戶繼續保持快速增長。

與此同時，公司積極推進收入結構優化，培育新增長動能，家庭市場、政企市場收入保持雙位數增長，收入佔比進一步提升。其中，魔百和收入達人民幣62億元，同比增長59.7%；DICT收入達人民幣136億元，同比增長47.3%；物聯網收入達人民幣52億元，同比增長43.8%。

按照年初指引，2019年中期利潤派息率為49%，每股派息1.527港元。公司高度重視股東回報，全年派息將充分考慮2019年的業績情況，力爭全年每股派息保持平穩。

董事會相信，本公司同業領先的盈利水平和健康的現金流產生能力，將對未來發展提供充足支持，同時為股東創造良好回報。

轉型升級扎實推進

上半年，公司準確把握市場新趨勢，以融合、融通、融智為關鍵路徑，扎實推進轉型升級，業務發展呈現積極變化。

融合

公司緊密圍繞客戶需求，以融合為基礎，在豐富融合產品、強化融合營銷、推動融合運營上下功夫，拓展市場空間。

豐富融合產品方面，我們緊抓大流量發展的機遇，與多家知名互聯網企業合作，打造「流量+內容+應用」融合產品，促進流量快速增長，上半年4G客戶DOU達7.1GB，同比增長132.5%。在家庭和政企市場，我們也努力打造一站式智慧家庭和智慧政企服務，充分滿足客戶多樣化的應用需求，上半年魔百和用戶淨增1,433萬，滲透率達到68.7%；ICT收入同比增長149.8%。

強化融合營銷方面，我們立足個人、家庭、政企用戶市場交叉身份屬性，強化基礎業務融合，積極探索2H2C、2B2C的家庭、政企與公眾的融合拓展模式，針對性開展網齡、積分、會員等融合營銷，積極推進品牌重塑，精準滿足用戶差異化消費需求。上半年，固移融合率較2018年底提升2.6個百分點，全量業務融合率較2018年底提升8.6個百分點。

推動融合運營方面，我們加快打造全網一朵「移動雲」，建設雲資源池間高速互聯專網，實現雲網智能連接。強化雲、網、端、邊協同，推出「雲+網+DICT」智能化服務，打造高品質、低時延、端到端、差異化用戶感知。上半年，公司開展集中網絡雲資源池工程，具備虛擬化商用條件的18種網元全面啟動雲化、集中化建設。

融通

公司以融通為載體，通過能力共享、渠道互通、數據匯通，達成業務互促，增加整體價值。

能力共享方面，圍繞智能家庭、互聯網和物聯網，我們持續推進數字家庭開放平台、統一認證平台以及物聯網能力開放平台(OneNET)迭代升級和融通發展。上半年，數字家庭開放平台管控網關1億台；統一認證平台日均調用超10.9億次，同比增長63%，接入TOP200應用81款；OneNET日均API調用超2.17億次，聚集開發者12.4萬人。

渠道互通方面，我們積極順應互聯網化消費和新零售需求升級的趨勢，構建全方位、全觸達的渠道體系，強化綫上綫下協同發展。上半年，公司試點25家實體廳店實現新零售轉型，著力打造智慧營業廳；全網電子渠道業務辦理佔比達到39.4%；綫上2I2C定向流量包月均銷量達到2018年的2.8倍以上。

數據匯通方面，我們進一步強化全量數據匯通，釋放資源價值，提高運營能力、響應速度和服務水平。上半年，公司初步構建了基於租戶模式的大數據滙聚平台，提升基於用戶畫像的精準營銷能力；推動新一代客服系統建設，基本實現服務數據對接與歸集，推進整合服務能力提升。

融智

公司以融智為手段，為生產經營全流程、全環節注智，提升運營效率。

公司不斷完善智慧中台，建強人工智能、大數據等智慧應用，提升對網絡、市場、服務、安全、管理等各領域的支撐能力。上半年，公司傳輸、承載網絡加快引入SDN技術，實現業務一站式自助開通、流量調優等功能，業務競爭力顯著增強；建設集中網優體系，全國100%地市實現主城區的清單化管理，NB-IoT基站接入網優大數據平台比例達到100%；全面啟動集中化CRM/BOSS全網中心節點建設，加速實現「一點支撐，服務全網」；運用大數據、人工智能新技術，努力推進集中運營平台建設，探索建立基於用戶個性化的全生命周期管理視圖，提升營銷、服務的智能化水平；統一AI研發平台上綫，發佈大雲5.0產品體系，支撐智能化、雲化轉型，支撐多個AI項目內部應用，成效明顯。

改革創新全面深化

公司全面深化改革創新，以強能力、聚合力、激活力為出發點，加速構建協同高效的組織運營體系。

運營體系進一步優化。以深化戰略佈局、整合能力資源、強化統籌指揮、調動各方積極性為原則，完成政企、雲服務、家庭業務、國際業務領域的組織運營體系改革方案，以政企分公司為基礎成立政企事業部，以蘇州研發中心為基礎成立雲能力中心，以杭州研發中心為基礎成立智慧家庭運營中心，設立總部國際業務部，加速打造雲服務、家庭業務領域的核心能力，全面提升政企市場、國際市場領域的統籌和拓展能力，充分發揮總部管總、區域主戰、專業主建的協同優勢，實現「要素」與「能力」的動態組合，打造公司收入增長新動能。

網絡能力進一步加強。堅持4G/5G協同發展，上半年4G基站數淨增30萬個，達到271萬個，有力支撐大流量業務發展。新增國際、政企專用傳送網帶寬13.4 Tbps，進一步豐富傳輸管綫資源，持續開展綜合業務接入區建設，完善「微網格」佈局。國際海纜、跨境陸纜、PoP點能力得到長足提升，全球「路、站、島」國際網絡佈局加快形成。

開放合作取得明顯效果。圍繞觸點內容權益、智慧家庭、5G、AI、垂直領域、互聯網金融等多個領域，與多家知名互聯網公司、企業集團展開合作，推動優勢資源互補，共同拓展數字服務市場；面向產業協同領域，積極探索以資本為紐帶的戰略協同，通過多層次的資本合作，深度捆綁外部稀缺資源，打造面向長遠發展的利益共同體。與地方政府、產業鏈上下游、科技創新型企業、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建立新型合作機制，著力構建「5G+」新生態，2.6 GHz頻段產業成熟度已基本達到3.5 GHz頻段水平，5G+智慧農業、工業、交通、醫療、城市、金融、教育等重點垂直行業的融合創新穩步推進。

體制機制改革有效推進。對標國際領先企業，研究制定創建世界一流示範企業總體方案，構建了「領軍、領先、典範」目標體系。新機制方面，深入落實「雙百行動」，積極探索子企業層面的混合所有制改革。新運營方面，公司加快推進政企業務、雲能力、智慧家庭、國際業務等重點領域改革落地，以適應5G時代生產力發展需要。新激勵方面，探索市場化激勵機制，指導科技子企業探索實施股權、分紅、項目跟投等多種激勵措施。

打造「5G+」新優勢

2019年6月，公司獲頒5G商用牌照，並隨即發佈了5G品牌「5G+」。作為全球網絡規模最大、客戶數量最多、品牌價值和市值排名位居前列的電信運營企業，公司將加快推動5G發展，打造「5G+」新優勢。

為此，公司全面實施「5G+」計劃：

5G+4G。推動5G和4G技術共享、資源共享、覆蓋協同、業務協同，充分利用4G站址、傳輸資源，低成本高效建設5G網絡。年內，公司將在全國範圍內建設超過5萬個5G基站，實現50個以上城市5G商用服務。與此同時，公司還將在5G下一版國際標準(R16)制定中繼續發揮更大作用，協同產業各方加強5G相關基礎性技術研究，確保技術先進。

5G+AICDE。融合5G與人工智能、物聯網、雲計算、大數據、邊緣計算等新信息技術，打造連接與智能融合服務、產業物聯網專網切片服務、一站式雲網融合服務、安全可靠的大數據服務、電信級邊緣雲服務等能力，打造以5G為中心的泛在智能基礎設施，構建更多新能力，推出更多新應用，拓展更多新場景，催生更多新業態，努力成為領先的新型智慧城市運營商。

5G+Ecology。全面構建5G開放型生態體系，聯合信息通信業上下游企業、重點垂直行業、社會各方創新力量、高校科研院所以及其他電信運營企業，攜手打造5G生態「朋友圈」。依托「5G聯合創新中心」、「5G終端先行者產業聯盟」、「5G產業數字化聯盟」、「5G多媒體創新聯盟」，共同推動5G終端成熟，共同開展5G應用創新，共同打造5G精品內容。此外，公司還創新推出「BEST」新商業計劃，做好基礎(Basic)服務、做優使能(Enable)服務、做強專屬(Special)服務，攜手合作夥伴共創5G新時代(Times)。

5G+X。公司將通過做好上述三個「5G+」來實現「5G+X」，加速推動5G在更廣範圍、更多領域的應用，融入百業、服務大眾。一方面，面向農業、工業、交通、醫療、城市、金融、教育等領域，推出創新融合應用，更好地促進產業數字化；另一方面，面向廣大客戶，推出5G超高清視頻、超高清遊戲、超高清視頻彩鈴，更好地滿足美好數字生活需要。公司已形成5G智能電網、智慧工廠、智慧港口、封閉區域自動駕駛、應急救援、遠程醫療、智慧校園、高清雲遊戲等60餘項實踐案例。

4G改變生活，5G改變社會。面對5G成為構建數字社會、推動萬物智聯新基石的歷史發展機遇，公司將力爭保持領先優勢，鑄就全球標杆網絡，圍繞「5G+」，創造更為廣闊的價值空間。

企業管治與社會責任

公司始終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治理結構，設有全面、透明的機制，確保良好的企業管治。深化「法治移動」建設，設立合規委員會，持續推進「合規護航」計劃；同時進一步完善風險及內控管理體系，確保企業健康運營。我們的努力得到了資本市場的廣泛認可，公司獲《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雜誌頒發「亞洲區最佳公司企業管治典範」。

公司積極履行社會責任，進一步貫徹落實「提速降費」，促進數字紅利普惠於民；立足5G的疊加、放大和賦能作用，面向醫療、教育、環保等多個領域創新解決方案，不斷滿足人們的數字化美好生活需要。另外，公司在客戶權益保護、應急通信保障、網絡與信息安全、扶貧攻堅與公益慈善、污染防治與能源節約等方面也持續作出積極努力，取得良好進展。

未來展望

當前，宏觀環境和產業發展正經歷四個加速轉變，一是經濟從高速增長向高質量發展加速轉變，二是信息通信技術從助力經濟發展的基礎動力向引領經濟發展的核心引擎加速轉變，三是基礎電信業務從規模經營向基於規模的價值經營加速轉變，四是信息通信市場從「要素」競爭向「要素+能力」加速轉變。

經濟社會發展對5G需求更為迫切、更加旺盛，為信息通信業轉型發展帶來新的歷史性機遇。一是5G等信息技術與實體經濟深度融合，將促進智能連接、雲網融合等貫穿到各行各業，充分釋放對經濟發展的放大、疊加、倍增作用，激發經濟增長新動能；二是5G支撐社會信息多維採集、海量分析、實時處理，將推動智慧社會資源統籌利用、合理分配、高效協同，創造社會發展新機遇；三是5G加速人人互聯向人機交互、萬物智聯升級，催生全屋智能、無人駕駛、虛擬辦公等新業態，提供數字生活新體驗。與此同時，我們也清醒認識到，外部經營環境日趨複雜嚴峻，宏觀經濟存在下行壓力，同質化競爭、跨界競爭更趨激烈並逐漸向生態競爭演進。隨著流量紅利快速消退，行業價值面臨更大挑戰，公司新舊動能轉換迫在眉睫，需要探索新的發展模式、新的收入增長點。

明勢而行方可借勢而上。展望未來，我們充滿信心。公司將堅持穩中求進，繼續全力推進高質量發展，圍繞轉型升級、改革創新兩個著力點，打造基於規模的價值經營體系，實現融合、融通、融智；構建協同高效的組織運營體系，塑造能力、合力、活力。全面實施「5G+」計劃，統籌推進「四輪驅動」融合發展，持續做大連接規模、做強連接應用、做優連接服務，向創建世界一流企業、做「網絡強國、數字中國、智慧社會」主力軍的目標堅實邁進，不斷為股東創造新的價值。

最後，本人借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對全體股東、廣大客戶和社會各界一直以來給予的支持幫助，對全體員工的努力付出致以衷心感謝！

楊杰
董事長

香港，2019年8月8日

集團業績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百萬元	2018年 (附註5) 百萬元
營運收入	4		
通信服務收入		351,425	356,120
銷售產品收入及其他		38,002	35,712
		<u>389,427</u>	<u>391,832</u>
營運支出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5	98,087	113,040
折舊及攤銷		91,392	76,201
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		45,075	42,975
銷售費用		34,330	32,847
銷售產品成本		39,618	36,354
其他營運支出	6	21,170	20,730
		<u>329,672</u>	<u>322,147</u>
營運利潤		59,755	69,685
其他利得		1,213	751
利息及其他收入		7,350	8,110
融資成本		(1,627)	(74)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收益		6,579	5,747
		<u>73,270</u>	<u>84,219</u>
除稅前利潤		73,270	84,219
稅項	7	(17,151)	(18,477)
		<u>56,119</u>	<u>65,742</u>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百萬元	2018年 (附註5) 百萬元
本期間利潤		56,119	65,742
本期間其他綜合收益，除稅後：			
以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115)	2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其他綜合收益		36	—
以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31	292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237)	551
本期間總綜合收益		<u>55,934</u>	<u>66,587</u>
股東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		56,063	65,641
非控制性權益		56	101
本期間利潤		<u>56,119</u>	<u>65,742</u>
股東應佔總綜合收益：			
本公司股東		55,878	66,486
非控制性權益		56	101
本期間總綜合收益		<u>55,934</u>	<u>66,587</u>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9	<u>人民幣2.74元</u>	<u>人民幣3.21元</u>

本公司向股東分派的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8內。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19年6月30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19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47,236	666,496
在建工程		95,622	72,180
使用權資產		78,236	–
土地使用權及其他		22,117	27,778
商譽		35,343	35,343
其他無形資產		2,121	2,620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		148,527	145,325
遞延稅項資產		39,283	29,6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472	587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5,541	12,36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019	8,442
		<u>1,089,517</u>	<u>1,000,794</u>
流動資產			
存貨		9,753	8,857
合同資產		5,150	5,022
應收賬款	10	40,921	26,540
其他應收款		49,542	39,543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6,029	27,002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115	570
預付所得稅		1,006	1,95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03,049	76,425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35	9
銀行存款		250,821	291,8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191	57,302
		<u>558,612</u>	<u>535,116</u>
總資產		<u><u>1,648,129</u></u>	<u><u>1,535,910</u></u>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於2019年6月30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19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權益及負債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1	161,472	190,847
應付票據		5,773	3,221
遞延收入		49,024	63,18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41,394	195,572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8,041	11,020
應付所得稅		12,629	10,553
租賃負債		23,428	—
		<u>501,761</u>	<u>474,398</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非即期		56,723	—
遞延收入—非即期		5,067	4,881
遞延稅項負債		976	822
		<u>62,766</u>	<u>5,703</u>
總負債		<u>564,527</u>	<u>480,101</u>
權益			
股本		402,130	402,130
儲備		678,012	650,275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u>1,080,142</u>	<u>1,052,405</u>
非控制性權益		<u>3,460</u>	<u>3,404</u>
總權益		<u>1,083,602</u>	<u>1,055,809</u>
總權益及負債		<u>1,648,129</u>	<u>1,535,910</u>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編製基準

本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相互一致的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所做的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按目前情況為基準計算的呈報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的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金額有異。

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當結合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本集團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已載列於本公司2018年年報中的財務報表。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政策沒有重大改變。

自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刊發以來，並無須於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中予以闡述的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變動和表現方面確屬重要的事件和交易。此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沒有包括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本2019年中期業績公告所載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作為比較資料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年度的法定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但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須披露與此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分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就該等報告作保留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促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項，也沒有載列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6(2)條、407(2)或(3)作出的陳述。

本集團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雖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亦經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了審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無重大修訂獨立審閱報告載於寄送各股東的中期報告中。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下列所述外，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下列新準則和年度修訂的準則於本集團2019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執行且適用於本集團：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租賃」(「新租賃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23「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28(修訂)「對聯營或合營的投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至2017年週期年度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19(修訂)「僱員福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修訂)「金融工具」

除新租賃準則外，於2019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準則、年度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產生重大影響。

根據新租賃準則的銜接規定，在首次採用日，本集團採用簡化過渡方法並不重述比較數字，首次採用的累計影響調整期初保留利潤。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因採用新租賃準則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84,289百萬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80,207百萬元，增加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488百萬元、減少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16百萬元、減少土地使用權及其他人民幣4,665百萬元和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人民幣1,811百萬元。同時，對本集團權益的整體影響分別為導致本集團的保留利潤減少人民幣1,568百萬元及中國法定儲備減少人民幣322百萬元。

此外，在首次採用新租賃準則時，為確保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與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的一致性，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期初保留利潤、期初中國法定儲備分別減少人民幣1,216百萬元、人民幣1,202百萬元及人民幣14百萬元。

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是本集團可賺取收入及產生費用的商業活動的組成部分，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是以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的以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為目的的內部財務報告為基礎而確定。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已被認定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在所呈列的期間內，由於本集團僅從事電信及相關業務，因此本集團整體作為一個經營分部。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經營業務於中國內地進行，所以沒有列示地區資料。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以外的資產及由中國內地以外的活動所產生的營運收入均少於本集團資產及營運收入的5%。

4 營運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百萬元	2018年 百萬元
通信服務收入		
語音業務	48,536	62,914
數據業務	291,780	283,121
其他	11,109	10,085
	<u>351,425</u>	<u>356,120</u>
銷售產品收入及其他	38,002	35,712
	<u>389,427</u>	<u>391,832</u>

本集團營運收入主要為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其餘營運收入金額不重大。

5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為了更好的反映成本性態，本集團於本期間對營運支出的列示方式進行了調整。此列示方法的調整不會對以往任何年度/期間披露的營運收入、營運支出或淨利潤產生影響。比較資料已進行重分類以與本期間的列示保持一致。

調整後的營運支出分為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折舊及攤銷、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銷售費用、銷售產品成本以及其他營運支出。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明細如下：

	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百萬元	2018年 百萬元
維護費用		31,528	31,393
動力水電取暖費		20,935	21,435
業務支撐相關費用		19,981	22,745
鐵塔使用費	(i)	12,433	19,420
電路及網元使用費	(ii)	3,960	4,976
其他資產使用費	(ii)	5,175	9,116
其他		4,075	3,955
		<u>98,087</u>	<u>113,040</u>

註：

- (i)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鐵塔使用費包含使用通信鐵塔的非租賃部分(維護、電力引入、機房及配套等服務)及租賃部分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 (ii)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電路及網元使用費和其他資產使用費主要包括與使用電路及網元、其他資產相關的非租賃部分及租賃部分的短期租賃付款額、低價值租賃付款額和計入當期損益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6 其他營運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2018年 (附註5)
	百萬元	百萬元
網間互聯支出	10,455	10,447
呆賬減值虧損	3,216	2,663
存貨減值虧損	300	1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3)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註銷和減值	671	372
其他	6,531	7,110
	<u>21,170</u>	<u>20,730</u>

7 稅項

	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2018年
		百萬元	百萬元
本期稅項			
本期間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提撥的 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	(i)	25,939	25,294
本期間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提撥的 香港利得稅準備	(ii)	184	183
		<u>26,123</u>	<u>25,477</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和轉回淨額		(8,972)	(7,000)
		<u>17,151</u>	<u>18,477</u>

註：

- (i)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是根據相關的中國所得稅法規，按應課稅利潤基於法定稅率25%(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計算。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享受15%優惠稅率(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
- (ii)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應課稅利潤以16.5%計算(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
- (iii)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9年頒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2009通知」)，本公司被認定為中國非境內註冊居民企業。相應地，本公司來源於中國境內子公司的股息收入免於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8 股息

(a) 本期間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2018年
	百萬元	百萬元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宣派一般中期股息		
每股港幣1.527元(折合約人民幣1.343元)		
(2018年：港幣1.826元(折合約人民幣1.540元))	<u>27,504</u>	<u>31,522</u>

2019年一般中期股息乃以港幣宣派，並參考港幣1元=人民幣0.87966元(即2019年6月28日之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公佈的結算匯率)折算。由於一般中期股息乃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宣派，故此並未確認於2019年6月30日的負債項內。

根據2009通知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非個人且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在分派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期間核准及支付的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2018年
	百萬元	百萬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期間核准及		
支付的一般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91元		
(折合約人民幣1.219元)		
(2018年：港幣1.582元(折合約人民幣1.322元))	<u>25,059</u>	<u>27,060</u>

9 每股盈利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期間的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56,063百萬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5,641百萬元)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20,475,482,897股(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475,482,897股)計算。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因此，本公司的股份加權平均數(攤薄)並無攤薄影響。

10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減值虧損後餘額，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30天以內	15,978	11,160
31天至60天	5,492	3,680
61天至90天	3,830	2,358
90天以上	15,621	9,342
	<u>40,921</u>	<u>26,540</u>

應收賬款主要由客戶及電信運營商的賬款結餘組成。客戶的賬款結餘如已逾期或超過信貸額度，則需先行償還所有結欠，才可繼續使用有關電信服務。應收賬款增長主要因為本集團政企市場收入大幅增長，這類客戶一般可享受更長的繳費週期，但同時也具有更好的信用水平。

應收賬款數額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11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主要包括網絡擴充項目開支、維護及網間互聯支出的應付款。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須於以下未來期間支付：		
1個月或按通知	133,062	164,081
1個月後至3個月	7,571	8,902
3個月後至6個月	7,804	7,349
6個月後至9個月	3,345	3,411
9個月後至12個月	9,690	7,104
	<u>161,472</u>	<u>190,847</u>

所有應付賬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或接獲要求時償還。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在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均沒有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並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就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進行磋商。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在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的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已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內的所有守則條文，但本公司與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訂立特定服務年期的服務合約。所有董事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的證券交易。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已確認在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向股東派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19年中期股息**」)每股1.527港元(未扣除應代扣代繳之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2019年9月2日(星期一)至2019年9月4日(星期三)暫停登記(包括首尾兩日)。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若要合乎收取2019年中期股息的資格，務請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在2019年8月30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交給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2019年中期股息將大約於2019年9月25日(星期三)派發予2019年9月4日(星期三)(「**股權登記日**」)在股東名冊內已登記的股東。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2019年中期股息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及《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本公司向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19年中期股息時，需代扣代繳百分之十的企業所得稅，並以本公司為扣繳義務人。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如證券公司、銀行等，或其他組織及團體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扣除百分之十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2019年中期股息；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自然人股東，本公司將不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經上海證券交易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本公司股票之投資者(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者)，屬於透過香港結算持有股票的投資者，按照上述規定，本公司將代扣代繳百分之十的企業所得稅後向香港結算支付2019年中期股息款項。

任何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依法在中國境內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如《企業所得稅法》中所定義)，如不希望本公司代扣代繳上述百分之十的企業所得稅，請在2019年8月30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向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其主管稅務機關所出具以證明本公司毋須就其所享有之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之文件。

如需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信託機構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根據法律及有關政府部門的要求並依照股權登記日的本公司股東名冊代扣代繳非居民企業股東的企業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準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及不予受理。

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中所包含的某些陳述可能被視為經修訂的《美國1933年證券法》第27A條和經修訂的《美國1934年證券交易法》第21E條所規定的「前瞻性陳述」。這些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他因素，而這些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表現、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與前瞻性陳述中所暗示的有重大的出入。此外，本公司將不會更新這些前瞻性陳述。關於上述風險、不確定性和其他因素的進一步資料，請參見本公司最近報送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的20-F表年報和其他文件。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公佈2019年中期業績及2019年中期報告

本公告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chinamobileltd.com>。2019年中期報告將寄送各股東及可於披露易及本公司之網站下載。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會由楊杰先生、李躍先生及董昕先生擔任執行董事及由鄭慕智博士、周文耀先生、姚建華先生及楊強博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